

证券代码:002995 证券简称:天地在线 公告编号:2022-082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自2022年10月28日至2022年11月10日,公司股票价格涨幅为109.89%,累计换手率为299.88%,截至2022年11月10日收盘,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32.91元/股,静态市盈率为77.11倍,动态市盈率为-499.45倍,根据同花顺网站发布的最新市盈率数据显示,公司所处的“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上市公司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7.78倍,动态市盈率为30.59倍,公司市盈率显著偏离行业市盈率水平,且在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同时公司基本面无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地在线”)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对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396号)(以下简称“关注函”),收到关注函后,公司高度重视并立即关注函涉及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对关注函提及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1.近日,公司在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关于数字化业务相关情况提问。请你公司说明开展数字化业务的具体情况、近年产生营业收入的金额及占比,在手订单金额,并结合行业竞争、技术瓶颈、商业应用难点等方面,对该业务风险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回复:
(1)公司开展数字化业务的具体情况,近年产生营业收入的金额及占比
公司作为国内较早专注于互联网领域的营销服务提供商,2021年,在保证基础业务良好发展的同时,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发展需要积极拓展新业务领域,持续打造业务新增增长点,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讨论,确立了虚拟数字业务发展方向,计划在2022年落地虚拟数字业务布局。公司虚拟数字业务自2022年9月起开始产生收入,公司结合数字化业务在手订单情况进行初步测算,截至回函日预计产生的收入为119.41万元,其中,截至2022年9月30日已确认的收入为48.66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0.02%,上述业务不排除未来受行业政策等影响,出现项目中断的风险。

(2)结合行业竞争、技术瓶颈、商业应用难点等方面,对该业务风险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按照产业规划,虚拟现实产业包含硬件、软件、内容制作与分发、应用与服务等环节。公司基于自身业务基础能力,目前将虚拟数字业务主要布局在数字内容制作、分发及应用服务方面。当前虚拟现实产业,元宇宙尚处早期,相关核心技术有待突破,现阶段行业竞争格局尚未形成。
元宇宙虚拟数字业务作为新兴的行业赛道,在技术成熟度、应用场景丰富度、用户体验模式等方面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随着政策、技术、产业发展模式的不确定性,公司虚拟数字业务发展面临的主要风险如下:

(1)行业竞争风险:当前如华为、阿里、腾讯、百度等行业巨头公司和一些创业公司已纷纷入场元宇宙领域,不断加大投入,随着行业和技术的不斷推进,促使数字内容的应用场景更加多元化,品牌和企业对数字内容服务的需求将逐渐提升,元宇宙技术及虚拟数字内容产业相关服务的企业将不断涌现,公司虚拟数字业务发展将面临来自行业、人才、市场份额竞争加剧的情况,未来能否在市场竞争中取得优势,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2)政策监管风险:互联网行业目前面临较多政策风险,比如反垄断、数据安全等,元宇宙涉及的相关科技较为前沿,且因AI、5G、算法、虚拟现实等底层技术仍在更新迭代,持续时间较长,导致元宇宙应用场需逐步落地,国内尚未形成数字孪生、数字资产、区块链、实时3D等核心技术,统一标准、产业体系与行业规范。未来在行业发展的过程中,若相关监管政策、标准的变化,公司若不能及时调整,或面临较大经营风险。

(3)技术研发风险:5G、云计算、空间感知、数字孪生等技术是元宇宙发展的基础,目前元宇宙处于萌芽阶段,产业基础相对薄弱,距离成熟应用仍有较大差距,AR、VR、XR设备硬件、云计算能力、数字孪生、混合现实等技术相互融合仍存在诸多技术难点,且需要投入足够的时间来研发,技术、产品形态等均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若未来相关政策不及预期或发生数字化业务产生较大影响。

(4)内容违规风险:各类内容是元宇宙构成的重要要素,而内容行业始终处于严监管态势,虚拟数字业务的应用涉及文化旅游、娱乐内容、教育、消费、零售等领域,受意识形态、社会伦理、内容、国家政策等因素影响,若元宇宙领域不能及时做好内容审核,或将面临内容违规风险。

(5)新项目中断的风险:当前零散投资时有发生,导致整体消费水平放缓。若疫情持续反复,则部分用户持续面临收入不确定性,或对元宇宙终端消费带来较为负面影响。随着产业链重建、动作捕捉、渲染合成、智能交互、AI技术的持续进步,效率提升,成本有所下降,但整体成本仍然较高,元宇宙相关产业仍处于探索阶段,内容服务及平台类产品是市场技术集成应用探索尝试初期孵化产品,还没有成熟稳定的变现方式,商业化效果具有较强不确定性,存在因商业模式难以变现,导致业务发展受阻,项目中断的风险。

回复:
(1)公司营业收入下降,净利润亏损情况的分析说明
公司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42,210.2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4.0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6.4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9.06%。主要系以下原因导致:

1)疫情导致订单减少:近年来,新冠病毒变异等情况给全球新冠疫情发展及防控工作带来较大不确定性,2022年上半年,我国部分地区疫情出现反复,疫情严重地区分别采取规定到岗率以及办公场所封闭等疫情防控措施,对公司以及中小企业客户的市场活动、销售工作均带来一定的影响,中小企业客户采取更加谨慎的营销策略,导致公司互联网综合营销业务订单量减少,2022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同比下降24.08%,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2,210.24万元,其中数字化营销服务收入占比98.60%,仍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公司收入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2)新业务投入较大:随着当前的数字产业快速推进,数字场景搭建伴随技术内容内生生产方式的变革,天地在线紧跟行业变化,以“内容+技术”为核心的经营战略,针对虚拟数字业务作重点布局,在新业务方面加大了投入,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在虚拟数字业务方面累计投入约3,300余万元,其中2022年1-9月累计投入约1,900余万元,相关虚拟数字业务自2022年9月起开始产生收入,截至2022年9月30日,数字业务累计确认收入金额为48.66万元,收入占比比较小,且目前新业务还处于探索和研发阶段,投入还在持续,收入短期内产生爆发式增长的可能性较小。

(3)行业竞争导致采购成本上升:随着互联网技术日新月异,移动互联网迅猛发展,互联网营销形式也日趋丰富多样,客户对于互联网营销的认知和要求也在不断提高,各互联网服务提供商根据自身优势,拥有独特的资源优势参与行业竞争,整个行业竞争不断加剧,导致采购成本上升。

综上,受新冠疫情影响的影响,新业务投入以及采购成本的上升导致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24.08%,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109.06%。

(2)相关风险提示
1)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2022年1-9月营业收入为242,210.2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4.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26.4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滑109.06%,针对公司经营业绩下滑,公司及时采取调整经营策略、提高管理效能、推进新业务落地等应对措施,但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新冠疫情反复的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在持续下滑的风险。

2)新业务发展中断的风险
公司的数字资产、数字内容以及数字商业综合体打造等数字化业务仍处于探索和研发阶段。公司结合数字化业务在手订单情况进行初步测算,截至回函日预计产生的收入为119.41万元,其中,截至2022年9月30日已确认收入为48.66万元,相关收入较小,上述业务不排除未来受行业政策等影响

响,出现项目中断的风险。

(3)新冠疫情影响的风险
目前,新冠病毒变异等情况给全球新冠疫情发展及防控工作带来较大不确定性,我国部分地区疫情出现反复,将影响公司以及中小企业客户的市场活动、销售工作,中小企业客户的营销策略将会更加谨慎,进一步导致公司互联网综合营销业务订单量减少,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4)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互联网技术日新月异,移动互联网迅猛发展,互联网营销形式也日趋丰富多样,客户对于互联网营销的认知和要求也在不断提高,各互联网服务提供商根据自身优势、拥有的独特资源优势参与行业竞争,整个行业竞争不断加剧。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营销需求的变化,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引进优秀人才、拓展优质客户、扩大业务规模、增强资金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将无法继续保持行业竞争地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请你公司对近期互动易平台上的回复内容,及接受媒体采访、机构和投资者调研、回复投资者咨询等情况进行全面核查,说明是否存在未予披露的重大信息,及迎合市场热点概念炒作股价的情形,是否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地介绍公司业务实际情况,是否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准确性、公平性原则的情形。

回复:
近期,投资者对于虚拟现实、元宇宙,以及公司的虚拟数字相关业务较为关注,频繁通过互动易平台与公司进行交流。一直以来,公司高度重视与中小投资者的交流互动及投资者保护工作,安排专人负责互动易平台的提问,尽量在2个交易日后对投资者的提问予以回复,近期针对投资者频繁提问,公司认真回复,同时针对股价异动风险提示风险。公司股票交易异动期间,公司未接受机构和投资者调研。

经核查,公司在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接待投资者咨询以及接受媒体采访时,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地在已公开披露信息范围内介绍公司业务的情况,回复内容主要基于公司现有的技术储备、在研项目、产品及服务、市场前景,回复表述力求严谨、合理,多次提示风险,不存在未予披露的重大信息,亦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准确性、公平性原则的情形以及迎合市场热点概念炒作股价及诱导投资者的情形。

4.请根据本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关注、核实相关情况,确认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基本面无是否发生重大变化,近期股价涨幅是否与基本面相匹配,是否存在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变动幅度一致,并结合同行业公司上市公司市值率、股价变动等情况,就近期股价涨幅较大进行充分风险提示。

回复:
(1)关注、核实相关情况,确认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有关规定,针对相关事项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核实,并进行了认真自查。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基本面无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为企业客户提供互联网综合营销服务及企业级SaaS营销服务。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在保证传统业务良好发展的同时,持续关注互联网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在虚拟数字业务进行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是围绕客户需求为其提供数字化营销服务和营销综合服务。截至回函日,公司业务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各业务、分公司经营情况正常。

公司已于2022年10月28日披露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2022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2,210.24万元,其中数字化营销服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98.60%,仍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收入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综上,截至回函日,公司基本面无发生重大变化。

(3)近期股价涨幅是否与基本面相匹配,是否存在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变动幅度一致及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市盈率、股价变动等情况。
公司选取了2022年10月28日至2022年11月10日传媒营销板块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市盈率、估值、股价变动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简称	2022年10月27日收盘价(元/股)	2022年11月10日收盘价(元/股)	收盘价涨跌幅(%)	2022年11月10日市盈率(P/E)	2022年11月10日市估值
1	天地在线	15.68	32.91	109.89%	77.11	41.71
2	中文在线	7.29	10.78	47.87%	80.28	78.31
3	世纪互联	14.73	18.31	24.30%	35.35	40.86
4	蓝色光标	4.88	5.78	22.08%	27.50	143.40
5	天下秀	6.11	7.36	20.46%	37.55	133.05
6	华扬联众	14.41	16.49	14.43%	18.24	41.78
7	浙江众合	4.74	5.24	10.55%	23.54	69.30

自2022年10月28日至2022年11月10日,公司股票累计涨幅达109.89%,静态市盈率为77.11倍,股价涨幅及市盈率水平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结合公司所处市场宏观情况、行业情况,以及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及资产总额的情况分析,公司基本面无发生重大变化,近期因市场对元宇宙概念及相关企业及公司虚拟数字业务关注较高,导致公司股价短时间内大幅上涨,触及股价异常波动情形。公司主动提醒广大投资者,股票价格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形势、公司经营情况、金融市场流动性的影响,行业政策等多因素驱动影响,且公司上述相关业务仍处于探索和研发阶段。公司结合数字化业务在手订单情况进行初步测算,截至回函日预计产生的收入为119.41万元,其中,截至2022年9月30日已确认收入为48.66万元,相关收入较小。上述业务不排除未来受行业政策等影响,出现项目中断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防范概念炒作,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5.请根据本所规定,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说明,说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计划对公司进行股权转让、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要求其书面回复。

回复: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公开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目前,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均处于限售锁定状态。

按照关注函的要求,公司于2022年11月9日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了书面函询,并于当日收到书面回复。根据函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计划对公司股权转让、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6.请核查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是否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回复:

经公司核查,并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份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亦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000708

证券简称:中信特钢

公告编号:2022-068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2年11月21日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11月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以书面形式提交的《关于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提议公司在2022年11月21日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时增加增补《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详细内容见2022年11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深圳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增补董事的公告》。

经公司董事会审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787,987,284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75.05%,该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于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议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召开。

3.股东大会主持人:杨刚。

4.会议召开符合法律规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规、规则和《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5.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21日(星期一)14:45,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2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与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系统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网络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11月15日

8.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11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和增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9.会议地点:江苏省江阴市长山大道1号中信特钢大楼二楼会议中心。

(3)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子公司泰富特钢(上海)有限公司向参股公司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增资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见2022年11月5日和2022年11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深圳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增补董事的公告等文件。

公司将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设一名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

2.登记时间:2022年11月16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江阴市长山大道1号中信特钢大楼。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明时提交文件的要求: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法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法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和委托代持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五、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杜鹤

(2)联系电话:0510-80673288

(3)传真:0510-86196680

(4)电子邮箱:zgtdgm@citisteel.com

(5)邮政编码:214400

6.会期及费用: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2-057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为了提高中小投资者对股东大会审议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根据有关规定对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的相关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进行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罗远良
(4)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10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0日上午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海沧区后岸路18号公司办公楼一层会议室。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7)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现场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2人,代表股份176,067,32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120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157,129,9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7.589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6人,代表股份18,937,42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5304%。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8人,代表股份19,267,32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609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329,9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78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6人,代表股份18,937,42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5304%。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等人员出席或列席会议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会议进行见证。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公司召开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题进行,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议案一《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表决情况:
同意176,067,3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267,32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鉴于同意的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故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议案二《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关于增补董事的公告。
4.关于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特此公告。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1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有指示,或对同一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序号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子公司泰富特钢(上海)有限公司向参股公司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增资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			

注:请对议案“同意”、“反对”、“弃权”三项意见栏目中的一项或几项,并在相应的空格内打“√”,三项意见均打“√”或“/”或出现两个以上“√”符号的委托意见均为无效。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签名):
委托有效期限:
附件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08】,投票简称为“中特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决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未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11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客户端进行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1月21日上午9:15-下午15:00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投票权。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提名,公司董事会拟增补黄国耀先生(个人简称为)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1月11日

增补董事简历

黄国耀先生,男,1975年11月出生,硕士学历,财务分析师(CFA)。现任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业务发展部助理董事、中信泰富有关能源、基建项目的若干成员公司之董事。曾任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业务发展部高级主任、经理、总经理。

黄国耀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在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旗下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日本受过中国证监会及任何有管辖权的处理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因违规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或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22-774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中期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22年9月27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鉴于分配方案披露日至实施期间,公司实施了股份回购,导致公司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总额发生了变化。按照分配股数不变的原则,公司分配方案调整为:公司现有总股本1,157,013,211股扣除已回购股份5,444,720股后的1,151,568,49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144385元(含税),共派现13,176.38万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转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价格时,按公司总股本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即0.1138999元/股=(0.1144385元/股×1,151,568,491股)/1,157,013,211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1138999元/股。

一、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
以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时公司的总股本1,157,013,21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133元(含税),共派现13,176.38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转入下一年度。除前述现金分红以外,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转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总股本在权益分派实施前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确定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8月19日、9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2022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和《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公司回购股份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8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公告》、《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之日,公司使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累计回购社会公众股5,444,720股,占截至本公告之日公司总股本1,157,013,211股的0.47%。

3.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二十二:“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因此,公司2022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实际以截至本公告之日公司总股本1,157,013,211股减去公司已回购股份5,444,720股后的1,151,568,491股为基数实施,并保持分配金额不变。

按上述原则调整后,公司于2022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扣除已回购股份5,444,720股后的1,151,568,49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14438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派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CFI、RQF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等合格投资者,本公司暂不